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ST国化 公告编号:2026-041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东兴委托董事杨玉兰参会表决,董事黄浩因公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东兴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ST国化 公告编号:2026-040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风险提示:

1、因回购比例有限,可能短期内即达到回购上限,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5%(含)且不超过10%(含),对应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9,891.26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9,782.52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公司回购比例有限,存在短期内完成回购的情形,请投资者注意股价交易风险。

2、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0元/股(含),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将停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退市整理期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的5个交易日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4、公司回购期间预计无法满足重新上市条件,且暂无此计划。

5、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期间,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PT. KinXiang New Energy Technologies Indonesia(中文名称:印尼金祥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祥新能源)	1,590万美元*	229,063.82万元	是	否

注: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1:6.8562折算,折合人民币10,901.36万元,下同。

● 累计担保情况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573.60	84,486.82
负债总额	68,074.36	70,531.012
资产净额	13,499.24	13,955.80
营业收入	17,136.71	55,420.36
净利润	-456.56	-1,639.8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1,590万美元

4、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被担保对象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金祥新能源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制定有严格的信用审查及相应保障措施,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5.93亿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1.14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79%、18.45%。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5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daming@dam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文字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6-024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5-028号),2025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2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50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11%,购买的最高价为27.86元/股,最低价为24.2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40.26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将继续履行回购承诺。

2、如果在此期间内发生以下情况,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

公司本次回购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5%(含)且不超过10%(含)。5%总股本对应回购数量为2,193.18万股,以公司停牌前收盘价进行测算,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9,891.26万元(含);10%总股本对应回购数量为4,386.37万股,以公司停牌前收盘价进行测算,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9,782.52万元(含)。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相关要求,公司根据本情形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上限为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即4,386.37万股,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间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公司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如未按披露用途转让的,公司将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6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实际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具体情况确定。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公司股份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00	0.00	21,931,840	5.00	43,863,680	1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8,636,802	100.00	416,704,962	95.00	394,773,122	90.00
股份总数	438,636,802	100.00	438,636,802	100.00	438,636,802	100.00

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份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过程中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9.23亿元,归母所有者权益17.72亿元,货币资金7.32亿元。若回购金额按照上限人民币19,782.52万元全部使用完毕,按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10.29%,占归母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1.16%,占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7.03%。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本次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持计划

2025年12月9日至2026年1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4,386,46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上述主体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情形。上述主体在回购期间无增持计划,若后续有实施股份增持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询问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期间,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相关要求,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或未按披露用途转让的,在三年期限届满前经股东大会授权后予以注销。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在注销本次回购所得股份之前,公司将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所有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在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如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依据有关规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 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 办理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有效。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分析

1、因回购比例有限,可能短期内即达到回购上限;公司本次回购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5%(含)且不超过10%(含),以公司停牌前收盘价进行测算,对应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9,891.26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9,782.52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公司回购比例有限,存在短期内完成回购的情形,请投资者注意股价交易风险。

2、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0元/股(含),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在退市整理期内,公司将每日披露回购事项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44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触及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触及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40)中显示,截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美国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鲍凤娇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3,213,892股,持股比例为48.59%。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因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由479,937,907股变动至490,301,743股。公司控股股东美国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鲍凤娇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3,213,892股,持股比例为47.57%,被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控股股东美国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鲍凤娇女士持股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路288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	住所	单建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3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仁皇山街道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仁皇山街道	鲍凤娇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30日		
权益变动原因	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因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由479,937,907股变动至490,301,743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旺能环境	股票代码	002034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	增持/减持比例	
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0股	被动减持0.65%	
单建明	0股	被动减持0.33%	
鲍凤娇	0股	被动减持0.04%	
合计	0股	被动减持1.0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可转换转股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其他机构借款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银行贷款 □ 股东投资款 □ □(请注明):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5日(周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08日(周五)至05月14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m@kdlchina.net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5月15日(周五)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5日(周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总经理:张维鑫
董事会秘书:顾佳俊
财务总监:沈晓如
独立董事:何亚南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5日(周五)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08日(周五)至05月14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m@kdlchina.net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佳俊、欧三婷
电话:021-69113502
邮箱:dm@kdlchina.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天启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同力天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周四)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新闻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同力天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同力天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利润分配相关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26年5月14日下午16:00-17:00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网络在线互动交流。届时公司将有关人员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将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下午16:00-17:00

2.召开的地点:中国新闻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说明会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国平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芮文贤女士;公司独立董事鲁忠涛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孙亮先生;投资者提问、参与人员可能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以2026年5月14日下午16:00-17:00直接登陆中国新闻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佳俊
电话:0511-85769561
邮箱:dm@jst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新闻网进行观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江苏同力天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